

证券代码：002140

证券简称：东华科技

公告编号：2022-085

东华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 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 第三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632,652,505.09	1.95%	3,647,170,135.43	-4.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5,482,998.91	-13.51%	219,764,992.59	11.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3,004,214.39	-16.36%	215,750,190.12	10.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389,893,293.56	42.7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32	-13.86%	0.4089	10.7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024	-13.73%	0.4056	10.8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5%	-0.54%	8.24%	0.1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1,379,141,381.15	9,921,588,596.43	14.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2,727,130,561.16	2,577,209,904.40	5.82%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7,131.78	-75,696.9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820,075.11	5,137,551.9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67,712.89	100,181.4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49,296.78		
减：所得税影响额	435,065.04	723,589.3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16,347.66	423,644.67	
合计	2,478,784.52	4,014,802.47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年初至本报告期末，营业收入发生额为 364,717.01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4.20%，主要原因系因新冠疫情原因，部分项目进度有所滞后，按完工进度确认的收入同比有所降低。本报告期，营业收入发生额 163,265.25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95%，主要原因系公司开展“大干一百天，奋进新征程”活动，在做好疫情防控和安全生产工作基础上，强力推进工程项目建设。

2、年初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976.50 万元，同比增长 11.23%。主要原因系公司推进精细化管理和降本增效工作，项目综合毛利率同比有所提高。报告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548.30 万元，同比减少 13.51%，主要原因系税金及附加发生额有所增长。

3、年初至本报告期末，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发生额为-886.50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145.20%。主要原因系应收账款计提减值金额较上年同期有所减少。

4、报告期末，应收账款余额为 111,861.11 万元，较年初增长 119.61%。主要原因系年初至本报告期末持续推进与业主的结算工作。

5、报告期末，应收款项融资及应收票据余额合计为 32,148.38 万元，较年初减少 48.24%。主要原因系年初至本报告期末部分银行承兑汇票到期托收，同时充分运用银行承兑汇票方式支付合同款项。

6、年初至本报告期末，财务费用发生额为-3,915.57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49.48%，主要原因系汇兑净收益较上年同期增长。

7、报告期末，长期借款余额为 116,402.00 万元，较年初增长 17.69%。主要原因系年初至本报告期末控股子公司中化学东华天业新材料有限公司为投资建设年产 10 万吨 PBAT 项目，向银行取

得 1.89 亿元长期借款。

8、年初至本报告期末，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38,989.33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42.74%。主要原因系年初至本报告期末票据到期托收金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9、年初至本报告期末，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3,590.69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77.75%。主要原因系上年收到少数股东投资款且年初至本报告期末分配股利、偿付利息等支付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

二、股东信息

(一) 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8,76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化学工业第三设计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8.14%	316,962,401	0		0
董敏	境内自然人	0.71%	3,890,000	0		0
闫本庆	境内自然人	0.43%	2,358,906	0		0
牛华丽	境内自然人	0.43%	2,327,511	0		0
南方基金－农业银行－南方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35%	1,892,401	0		0
吴光美	境内自然人	0.34%	1,871,740	1,871,055		0
袁经勇	境内自然人	0.23%	1,232,752	0		0
程云琦	境内自然人	0.20%	1,066,600	0		0
陈志辉	境内自然人	0.18%	991,869	0		0
蔡林清	境内自然人	0.17%	920,016	0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化学工业第三设计院有限公司	316,962,401	人民币普通股	316,962,401			
董敏	3,89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890,000			
闫本庆	2,358,906	人民币普通股	2,358,906			
牛华丽	2,327,511	人民币普通股	2,327,511			
南方基金－农业银行－南方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892,401	人民币普通股	1,892,401			
袁经勇	1,232,752	人民币普通股	1,232,752			
程云琦	1,066,600	人民币普通股	1,066,600			
陈志辉	991,869	人民币普通股	991,869			
蔡林清	920,016	人民币普通股	920,016			
吕珊	816,699	人民币普通股	816,699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化学工业第三设计院有限公司、吴光美、袁经勇、蔡林清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未知公司其他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其他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前 10 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董敏共持有公司股份 3890000 股，其中：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数量为 0 股；通过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3890000					

股。公司股东闫本庆共持有公司股份 2358906 股，其中：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数量为 32606 股；通过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2326300 股。公司股东牛华丽共持有公司股份 2327511 股，其中：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数量为 98621 股；通过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2228890 股。公司股东程云琦共持有公司股份 1066600 股，其中：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数量为 0 股；通过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1066600 股。公司股东吕珊共持有公司股份 816699 股，其中：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数量为 4300 股；通过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812399 股。

（二）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一）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进展情况

本公司于 2021 年 6 月发布《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等，正式启动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工作。2022 年 10 月，非公开发行事项已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复。目前，公司正在推进相关发行事宜。具体进展情况如下：

1、2021 年 6 月，本公司召开七届八次董事会、七届七次监事会，审议通过《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等议案。本次计划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 163593432 股（含本数，下同），发行对象为控股股东化学工业第三设计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化三院”）、战略投资者陕西煤业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陕煤集团”）。本次发行价格为 5.69 元/股，计划募集资金总额为 930846628.08 元，主要用于东至污水二期工程、芜湖“JADE 玉”EPC 项目和偿还银行借款及补充流动资金。

2、2021 年 7 月，国务院国资委以《关于东华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份有关事项的批复》（国资产权[2021]337 号）批准公司实施非公开发行工作，原则同意本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16359.3432 万股 A 股股份，化三院、陕煤集团以现金分别认购不超过 1635.9343 万股、14723.4089 万股股份的总体方案。

3、2021 年 7 月，公司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等议案。

4、2021 年 10 月，中国证监会受理本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行政申请材料，受理序号为 212833。

5、2021 年 11 月，中国证监会出具《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212833 号）。

6、2021 年 12 月，公司回复中国证监会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申请文件的反馈意见。

7、2022 年 5 月，公司召开七届二十二次董事会、七届十六次监事会，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等议案。鉴于公司回购注销了 12 万股股权激励限制性股权，公司总股本从 545311440 股变更为 545191440 股；同时公司拟实施 2021 年度利润分配，分派方案实施完成后，发行价格由 5.69 元/股调整为 5.54 元/股。因此，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调整为不超过 163557432 股，化三院、陕煤集团以现金分别认购 16355743 股、147201689 股；募集资金总额调整为 906108173.28 元。

8、2022 年 5 月，公司回复中国证监会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修订稿）。

9、2022 年 7 月，公司召开七届二十四次董事会、七届十七次监事会、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

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鉴于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股东大会对董事会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授权有效期即将到期，为保证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工作的顺利推进，公司将股东大会决议及授权有效期延长 12 个月，即延长至 2023 年 7 月 29 日。

10、2022 年 9 月，公司回复中国证监会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修订稿）。

11、2022 年 9 月，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请做好东华工程科技非公开发行股票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的函》，并按要求向中国证监会报送《关于东华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的函的回复》。

12、2022 年 9 月，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发审委审核通过。

13、2022 年 10 月，公司获得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东华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413 号）。

目前，公司正在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上述核准批复等要求以及本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推进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具体查询索引如下：

本公司发布于《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上的《七届八次董事会(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决议公告》（东华科技 2021-035 号）、《第七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东华科技 2021-036 号）、《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及公司拟采取措施与相关主体承诺的公告》（东华科技 2021-037 号）、《关于引入战略投资者并签署附条件生效的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东华科技 2021-038 号）、《关于与特定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东华科技 2021-039 号）、《关于公司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公告》（东华科技 2021-040 号）、《关于最近五年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处罚或监管措施情况及相应整改情况的公告》（东华科技 2021-041 号）、《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不存在直接或通过利益相关方向参与认购的投资者提供财务资助或补偿的公告》（东华科技 2021-042 号）、《关于披露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的提示性公告》（东华科技 2021-043 号）、《关于披露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的提示性公告》（东华科技 2021-044 号）、《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事项获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复的公告》（东华科技 2021-053 号）、《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东华科技 2021-058 号）、《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受理的公告》（东华科技 2021-089 号）、《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东华科技 2021-092 号）、《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回复的公告》（东华科技 2021-093 号）、《关于控股股东及战略投资者就非公开发行事项出具相关承诺的公告》（东华科技 2021-094 号）、《七届二十二次董事会(现场结合通讯)决议公告》（东华科技 2022-042 号）、《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东华科技 2022-043 号）、《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公告》（东华科技 2022-044 号）、《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情况说明的公告》（东华科技 2022-045 号）、《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及公司拟采取措施与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公告》（东华科技 2022-046 号）、《关于与特定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东华科技 2022-047 号）、《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回复（修订稿）的公告》（东华科技 2022-048 号）、《关于实施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后调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价格及募集资金总额的公告》（东华科技 2022-058 号）、《七届二十四次董事会(现场结合通讯)决议公告》（东华科技 2022-061 号）、《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东华科技 2022-062 号）、《关于延长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授权有效期的公告》（东华科技 2022-063 号）、《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东华科技 2022-067 号）、《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回复（修订稿）的公告》（东华科技 2022-078 号）、《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告知函回复的公告》（东华科技 2022-079 号）、《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发审委审核通过的公告》（东华科技 2022-080 号）、《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复的公告》（东华科技 2022-081 号）

（二）公司与内蒙古康乃尔化学工业有限公司重大诉讼进展情况

公司就内蒙古康乃尔化学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内蒙古康乃尔”）拖欠本公司承建的内蒙古康乃尔 30 万吨 / 年煤制乙二醇项目 EPC / 交钥匙工程总承包项目工程款等事项，共提起 2 次民事诉讼。目前，2 次诉讼判决结果均已生效。具体如下：

1、第一次诉讼及判决情况

(1) 2017 年 4 月，公司向内蒙古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内蒙古高院”）提起民事诉讼，起诉内蒙古康乃尔等公司；内蒙古高院于 2017 年 5 月 8 日正式立案受理。

(2) 2018 年 5 月，本公司收到内蒙古高院关于该项诉讼的《民事判决书》【（2017）内民初 42 号】。

(3) 内蒙古康乃尔上诉到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法院于 2018 年 7 月受理内蒙古康乃尔上诉案，案号为（2018）最高法民终 732 号。

(4) 2018 年 12 月，本公司收到最高人民法院关于该项诉讼的《民事判决书》【（2018）最高法民终 732 号】。

(5) 鉴于内蒙古康乃尔未能按照判决书的判决按期向本公司支付判决款项，本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向内蒙古高院提交强制执行申请书，请求强制执行内蒙古高院（2017）内民初 42 号民事判决。

(6) 2019 年 1 月，内蒙古高院将执行案件指定移送内蒙古自治区通辽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通辽中院”）负责执行。

(7) 2019 年 3 月，为加快资产处置进度，促使项目尽快复工建设，本公司向通辽中院申请对案涉 30 万吨/年煤制乙二醇项目现有资产进行整体查封、评估、拍卖、变卖，并申请由通辽中院指定具有资质的评估鉴定机构和拍辅机构具体负责相关事宜。

(8) 2019 年 7 月，通辽中院通过摇号方式确定内蒙古谗达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下简称“谗达评估公司”）负责内蒙古康乃尔资产拍卖的评估工作。

(9) 2019 年 7 月，通辽中院组织扎鲁特旗政府（案涉项目所在地政府）、本公司、内蒙古康乃尔等单位召开协调会，确定纳入资产评估范围内的标的物为内蒙古康乃尔所拥有的除流动资产以外的全部资产。

(10) 2019 年 12 月，谗达评估公司出具《内蒙古自治区通辽市中级人民法院关于东华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执行内蒙古康乃尔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30 万吨/年煤制乙二醇项目工程所涉及的除流动资产以外的全部资产的资产评估报告》（内谗评字【2019】19 号），即以 2019 年 10 月 28 日为评估基准日，委估资产在评估基准日的评估价值为 28.28 亿元人民币。

(11) 2020 年 8 月，通辽中院对已经发生法律效力内蒙古高院《民事判决书》的执行作出裁定，并发布《拍卖通知书》及拍卖公告，拍卖被执行人内蒙古康乃尔所有的 30 万吨/年煤制乙二醇项目除流动资产以外的全部资产。拍卖时间自 2020 年 9 月 17 日 10 时至 2020 年 9 月 18 日 10 时止，该次拍卖已流拍。

(12) 2020 年 9 月，通辽中院决定对前述拍卖标的进行第二次拍卖，并发布《拍卖公告》，拍卖被执行人内蒙古康乃尔所有的 30 万吨/年煤制乙二醇项目除流动资产以外的全部资产。拍卖时间自 2020 年 10 月 14 日 10 时至 2020 年 10 月 15 日 10 时止，该次拍卖已流拍。

(13) 2020 年 10 月，通辽中院对已经发生法律效力内蒙古高院《民事判决书》【（2017）内民初 42 号】的执行作出裁定，并发布《变卖公告》，变卖被执行人内蒙古康乃尔所有的 30 万吨/年煤制乙二醇项目除流动资产以外的全部资产。变卖时间为 2020 年 11 月 4 日 10 时至 2021 年 1 月 3 日 10 时止，该次变卖已流拍。

(14) 2021 年 2 月，通辽中院作出（2019）内 05 执 19 号之六执行裁定书，认为因流拍财产不适宜强制管理且本案无可供执行的其他财产，裁定内蒙古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2017）内民初 42 号民事判决书一案终结本次执行程序。

2、第二次诉讼及判决情况

(1) 2020 年 4 月，本公司向通辽中院提起二次诉讼，请求解除与内蒙古康乃尔签订的总承包合同及补充协议，判令内蒙古康乃尔支付工程总承包合同解除后应付款项合计 86335.28 万元及利息，判

令对工程折价或者拍卖的价款优先受偿等。通辽中院于 2020 年 4 月正式立案受理。

(2) 2021 年 12 月, 本公司收到通辽中院关于与内蒙古康乃尔二次诉讼的《民事判决书》【(2020)内 05 民初 46 号】。

(3) 2022 年 1 月, 通辽中院关于本公司与内蒙古康乃尔的《民事判决书》(【2020】内 05 民初 46 号) 判决结果生效。

本公司一方面继续加强与通辽中院之间的联系, 稳步推进诉讼判决结果的执行工作, 以期收回工程欠款等。另一方面, 持续加强与项目所在地政府、内蒙古康乃尔及股东方、相关单位之间的交流, 以期推进该项目的重组、重启工作。

具体查询索引如下:

本公司发布于《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与内蒙古康乃尔化学工业有限公司等重大诉讼的公告》(东华科技 2017-018 号)、《关于与内蒙古康乃尔化学工业有限公司诉讼一审判决结果的公告》(东华科技 2018-031 号)、《关于与内蒙古康乃尔化学工业有限公司重大诉讼进展的公告》(东华科技 2018-037 号)、《关于与内蒙古康乃尔化学工业有限公司诉讼终审判决结果的公告》(东华科技 2018-064 号)、《关于与内蒙古康乃尔化学工业有限公司重大诉讼的公告》(东华科技 2020-019 号)、《关于与内蒙古康乃尔化学工业有限公司诉讼执行裁定及拍卖事项的公告》(东华科技 2020-035 号)、《关于与内蒙古康乃尔化学工业有限公司诉讼执行拍卖事项进展的公告》(东华科技 2020-047 号)、《关于与内蒙古康乃尔化学工业有限公司诉讼执行拍卖(二拍)事项进展的公告》(东华科技 2020-048 号)、《关于与内蒙古康乃尔化学工业有限公司诉讼执行裁定及变卖事项的公告》(东华科技 2020-052 号)、《关于与内蒙古康乃尔化学工业有限公司诉讼执行变卖事项进展的公告》(东华科技 2021-001 号)、《关于与内蒙古康乃尔化学工业有限公司诉讼一审判决结果的公告》(东华科技 2021-095 号)、《关于与内蒙古康乃尔化学工业有限公司诉讼一审判决结果生效的公告》(东华科技 2022-011 号)。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 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 东华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09 月 30 日

单位: 元

项目	2022 年 9 月 30 日	2022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462,377,229.19	2,250,279,651.7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88,896,178.25	398,436,908.31
应收账款	1,118,611,072.73	509,356,727.10
应收款项融资	32,587,588.56	222,616,365.74
预付款项	946,232,743.01	638,074,341.6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02,981,327.68	86,047,157.88
其中: 应收利息	9,134,066.20	13,789,418.57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96,898,695.59	150,196,338.95

合同资产	2,333,370,672.02	2,013,101,609.94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20,516,063.80	160,243,428.80
其他流动资产	66,497,679.47	47,194,426.68
流动资产合计	7,668,969,250.30	6,475,546,956.8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760,976,053.93	757,372,480.30
长期股权投资	424,908,418.26	367,238,938.7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33,200,000.00	128,2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86,827,673.63	421,440,403.10
在建工程	478,971,392.93	321,291,777.4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5,352,920.76	7,238,587.18
无形资产	363,078,518.18	367,464,251.2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4,906,425.60	14,815,840.2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0,393,035.10	118,764,349.70
其他非流动资产	931,557,692.46	942,215,011.67
非流动资产合计	3,710,172,130.85	3,446,041,639.60
资产总计	11,379,141,381.15	9,921,588,596.4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19,694,070.09	168,260,004.35
应付账款	4,222,546,144.91	3,906,499,987.8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966,831,950.91	1,144,877,167.8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41,229,621.59	54,887,214.70
应交税费	157,501,772.84	229,024,360.55
其他应付款	112,720,807.15	108,649,140.90
其中：应付利息	321,982.49	1,528,977.01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0,709,882.04	125,834,812.08
其他流动负债	413,360,960.94	366,761,916.39
流动负债合计	7,154,595,210.47	6,114,794,604.6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164,020,000.00	989,02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073,862.22	505,060.16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77,411,600.00	
递延收益	11,639,528.19	10,899,194.86
递延所得税负债	6,287,400.88	6,287,400.8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61,432,391.29	1,006,711,655.90
负债合计	8,416,027,601.76	7,121,506,260.5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45,191,440.00	545,311,44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38,829,787.71	139,164,587.71
减：库存股	28,282,875.00	38,165,300.00
其他综合收益		-38,250,000.00
专项储备	9,722,939.42	5,032,223.51
盈余公积	287,486,248.99	287,486,248.9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774,183,020.04	1,676,630,704.1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727,130,561.16	2,577,209,904.40
少数股东权益	235,983,218.23	222,872,431.49
所有者权益合计	2,963,113,779.39	2,800,082,335.8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1,379,141,381.15	9,921,588,596.43

法定代表人：李立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顾建安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雷光

2、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3,647,170,135.43	3,807,024,729.43
其中：营业收入	3,647,170,135.43	3,807,024,729.4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408,277,130.30	3,590,747,282.32
其中：营业成本	3,226,638,190.12	3,435,275,647.4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32,999,412.91	9,807,372.42
销售费用	35,463,494.17	35,024,196.80
管理费用	75,483,921.69	66,024,057.98
研发费用	76,847,833.49	70,811,232.76

财务费用	-39,155,722.08	-26,195,225.04
其中：利息费用	28,471,027.03	2,498,873.65
利息收入	54,308,455.77	27,868,249.54
加：其他收益	5,137,551.96	2,925,307.6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2,589,479.52	32,145,470.0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2,589,479.52	30,252,235.7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7,063,898.43	-20,969,573.3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198,919.37	1,354,883.4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0,055.25	103,690.4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75,525,070.92	231,837,225.38
加：营业外收入	517,721.06	433,167.35
减：营业外支出	417,539.58	140,662.5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75,625,252.40	232,129,730.21
减：所得税费用	44,183,605.58	33,061,358.1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1,441,646.82	199,068,372.1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1,441,646.82	199,068,372.10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9,764,992.59	197,574,221.39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1,676,654.23	1,494,150.7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207,960.74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207,960.74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207,960.74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207,960.74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29,233,686.08	199,068,372.10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17,557,031.85	197,574,221.39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1,676,654.23	1,494,150.71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4089	0.369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4056	0.3658

法定代表人：李立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顾建安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雷光

3、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697,826,387.93	2,718,751,244.6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612,360.87	628,756.5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9,223,239.57	109,312,396.5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41,661,988.37	2,828,692,397.6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680,765,207.62	2,084,487,143.1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02,467,386.81	245,538,434.79
支付的各项税费	278,352,899.35	68,368,563.1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0,183,201.03	157,154,979.0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51,768,694.81	2,555,549,120.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9,893,293.56	273,143,277.6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000.00	3,1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21,760,732.16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000.00	21,763,832.1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13,962,186.06	237,564,130.74
投资支付的现金	41,214,490.00	15,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5,176,676.06	252,564,130.7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5,164,676.06	-230,800,298.5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54,800.00	106,204,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54,800.00	106,204,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89,000,000.00	17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8,545,200.00	276,204,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8,570,000.00	35,2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4,033,985.86	79,578,133.2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296.69	43,716.0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2,638,282.55	114,821,849.3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906,917.45	161,382,150.6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1,279,898.93	-1,284,421.6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1,915,433.88	202,440,708.1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17,732,869.01	1,767,215,697.5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09,648,302.89	1,969,656,405.68

（二） 审计报告

第三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东华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董事长：李立新

2022 年 10 月 28 日